

善教人〔2021〕14号

嘉 善 县 教 育 局

2021年嘉善县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公告

局属各学校（单位）：

根据国务院《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和《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浙人才〔2007〕184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当前形势以及嘉善县教育事业发展需求，现就2021年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工作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学校和岗位（详见附件1）

本次共计划招聘82人，其中普通高中教师1人，中职教师8名，初中教师3名，小学教师70名，具有以下条件：

二、招聘范围和条件

**（一）招聘范围**

面向2020届、2021届全日制师范类本科及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QS、THE、U.S.News、ARWU、CWUR世界大学综合排名最新榜单前100名高校毕业生。

**（二）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具有与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相适应的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知识水平、教育教学能力和身体、心理素质。

3.符合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非师范类专业要求见附件2）和学历等要求。

4.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

**（三）具体条件**

1.中小学教师

（1）普通高校2020届、2021届硕士研究生及以上毕业生。

（2）2020届、2021届“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QS、THE、U.S.News、ARWU、CWUR世界大学综合排名最新榜单前100名高校毕业生。

（3）普通高校2020届、2021届文理一类或一段（一批）师范类专业本科毕业生。

（4）嘉善户籍或嘉善籍生源普通高校2020届、2021届师范类本科毕业生。

2.中职教师

（1）烹饪教师：普通高校2020届、2021届本科毕业生。

（2）其他学科教师参照中小教师招聘条件。

三、招聘程序和办法

**（一） 报名**

本次招聘采用现场报名方式，应聘人员按（附件1）所列岗位报名，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1.报名时间和地点

（1）报名时间：2021年3月15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4：30。

（2）报名地点：浙江广播电视大学嘉善学院（人民大道315号）。

2.报名所需材料

（1）报名登记表一份（附件3）；

（2）2021年高校应届毕业生未取得学历证书的提供学校核发的成绩单和学籍证明原件；

（3）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符合具体条件（3）的，以学校教务处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全国“双一流”建设高校和中国美术学院、浙江工业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宁波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浙江理工大学、浙江工商大学、浙江中医药大学、浙江农林大学、温州医科大学、浙江财经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12所浙江省内重点建设本科院校除外）；

（5）近期一寸正面免冠证件照1张；

（6）有户籍限制的需提供户口薄原件和复印件。

如确有特殊情况本人不能前来报名的，可以委托亲属前来报名，并提供上述所需材料和受委托亲属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以及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报名确认

县教育局对报名对象所提交的材料当场进行资格初审，并发放《2021年嘉善县中小学教师招聘报名确认单》。报名结束后组织复审，凡经复审条件不符合的应聘对象，教育局将电话告知，报名人数不得低于招聘计划人数的3倍，紧缺学科（小学语文、小学数学）最低不少于2倍。不到规定比例的，取消或相应核减招聘计划。

**（二）考试**

由县教育局统一组织考试，考试由笔试和面试组成，满分均为100分。按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计算取得综合成绩，综合成绩、面试成绩最低分数线为60分，不足60分的自然淘汰。

1.笔试。笔试为闭卷形式，满分100分。测试内容为学科专业知识。考试时间90分钟。

2.面试。各岗位面试对象根据招聘计划，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不超过1:3比例确定面试对象。

面试为试讲（模拟上课）和专家提问，小学内容为现用六年级教材，初中内容为现用九年级教材，中职学校为现用职高二年级教材。主要考察应聘对象的教学设计、把握教学内容、课堂教学组织的能力以及专业水平和素质、教师的基本素养和潜质等，时间为15分钟。对报考中职专业教师和音乐、体育、信息技术学科的，还需进行术科测试，主要考察应聘对象的专业技能，试讲成绩、术科成绩各占面试成绩的50%。

3.成绩确认。综合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4.考试时间和地点。 另行通知。

5.成绩公告。笔试面试成绩均发布在嘉善县政府信息公开网：

**http://www.jiashan.gov.cn/col/col1229418196/index.html**

**（三）体检**

在按学段、学科岗位划定的面试成绩，按高分到低分以招聘计划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核对象。体检工作参照人社部、原卫生部、国家公务员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务员考试录用体检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2〕65号）执行。体检按人社部、国家卫计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体检合格者确定为考核对象。应聘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作放弃。

**（四）考核**

考核工作参照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国公局发〔2013〕2号）进行。考核不合格的不予聘用。

报考人员放弃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考察结论为不宜录用为事业编制在职教师的、不能在规定时间提供报考所需相关证明文件及其他材料、在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前放弃录用资格的，由县教育局在相应岗位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

**（五）公示**

对经考试、体检、考核合格的对象，由县教育局在嘉善县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www.jiashan.gov.cn/col/col1229418196/index.html**

进行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

**（六）选择学校**

对经公示后符合聘用条件的中小学人员，根据考试成绩，由考生按高分到低分从报名的岗位中自主选择所对应的招聘学校，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聘用**

对符合聘用条件的人员，按聘用审批程序办理聘用手续。经县人力社保部门核准后，应在2021年7月31日前**凭档案**到嘉善县教育局人事科报到。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报到或者**档案不能按期提交**者，作自动放弃处理。

2020届师范类毕业生须已取得教师资格证书，2021年应届师范毕业生的学历证书须于2021年7月31日前取得、教师资格证书须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取得。非师范类毕业生未取得教师资格的录用人员，在2023年12月31日前必须取得相应学段、学科的教师资格证，否则解除聘用合同。

学校在2021年8月25日前按《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浙政办发〔2004〕117号）文件的规定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办理聘用手续，试用期六个月。

四、其它说明

1.疫情防控。在选聘工作组织实施过程中将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请考生理解支持和配合

2.有户籍要求的，户口迁移时间截止到报名之日。

3.报考人员须用第二代身份证报名。考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否则不得进入考场。

4.经拟录用公示后，如有应聘对象自动放弃资格的不再递补。

5.凡被聘用者，在嘉善县教育系统的服务期须不少于五年。

6.本次招聘教师，县教育局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相应的辅导培训班。社会上如出现针对本次考试的辅导培训班、辅导网站、复习资料、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嘉善县教育局无关。

7.未尽事宜由嘉善县教育局负责解释。

8.政策咨询电话：0573－89102615或89102539。

9.监督投拆电话：0573-89102150。

附件：1.2021年嘉善县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信息

2.2021年非师范类应聘对象的专业要求

3.2021年嘉善县教育系统优先招聘教师报名信息表

嘉善县教育局

2021年2月10日

附件1：

2021年嘉善县中小学优先招聘教师信息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人数） | 岗位代码 | 招聘学校 |
| 1 | 通用技术  （1人） | 214 | 嘉善高级中学1人。 |
| 2 | 中职语文  （4人） | 301 | 嘉善中等专业技术学校2人、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2人。 |
| 3 | 中职数学  （2人） | 302 | 嘉善中等专业技术学校1人、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1人。 |
| 4 | 中职计算机  （1人） | 311 |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1人。 |
| 5 | 中职烹饪  （1 人） | 319 | 嘉善信息技术工程学校1人。 |
| 6 | 初中社政  （2人） | 405 | 上海世外教育附属嘉善第三中学2人。 |
| 7 | 初中体育  （1人） | 407 | 里泽中心学校（中）1人。 |
| 8 | 小学语文1  （9人） | 5011 | 第二实验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泗洲小学1人、杜鹃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西塘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范泾小学1人、里泽中心学校（小）1人、大云中心学校（小）1人。 |
| 9 | 小学语文2  （9人） | 5012 | 第二实验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泗洲小学1人、杜鹃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姚庄中心学校（小）1人、大云中心学校（小）1人、西塘小学1人、天凝小学1人。 |
| 10 | 小学语文3  （9人） | 5013 | 吴镇教育集团吴镇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泗洲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惠民小学1人、大通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干窑小学1人、里泽中心学校（小）1人、姚庄中心学校（小）1人。 |
| 11 | 小学语文4  （9人） | 5014 | 浙师大附属嘉善实验学校（小）1、吴镇教育集团吴镇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硕士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惠民小学1人、大通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干窑小学1人、大云中心学校（小）1人。 |
| 12 | 小学数学1  （10人） | 5021 | 第二实验小学2人、吴镇教育集团吴镇小学1人、杜鹃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大通小学1人、干窑小学1 人、天凝小学1人、洪溪小学1人、姚庄中心学校（小）1人。 |
| 13 | 小学数学2  （9人） | 5022 | 第二实验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吴镇小学1人、吴镇教育集团泗洲小学1、杜鹃小学1人、城西小学1人、惠民小学1人、大舜小学1人、姚庄中心学校（小）1人、丁栅中心学校（小）1人。 |
| 14 | 小学英语  （3人） | 503 | 干窑小学1人、洪溪小学1人、姚庄中心学校（小）1人。 |
| 15 | 小学科学  （1人） | 504 | 干窑小学1人。 |
| 16 | 小学音乐  （3人） | 506 | 杜鹃小学1人、惠民小学1人、陶庄小学1人。 |
| 17 | 小学体育  （5人） | 507 | 惠民小学1人、下甸庙小学1人、干窑小学1人、里泽中心学校（小）1人、丁栅中心学校（小）1人。 |
| 18 | 小学美术  （2人） | 508 | 第二实验小学1人、干窑小学1人。 |
| 19 | 信息技术  （1人） | 509 | 天凝小学1人。 |

附件2：

2021年非师范类应聘对象的专业要求

|  |  |
| --- | --- |
| 专业  学科 | 非师范类专业要求及其它 |
| 语文 | 汉语言文学、汉语言、汉语言国际教育（对外汉语）专业。 |
| 数学 | 数学与应用数学、应用数学专业。 |
| 英语 | 英语、翻译（英语）专业。 |
| 社会与政治 | 政治学、哲学、历史学、地理科学、地理信息科学专业。 |
| 科学 | 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化学、应用化学、地理科学、生物技术、生物科学专业。 |
| 体育 | 体育教育、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社会体育专业。 |
| 音乐 | 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专业。 |
| 美术 | 美术学、绘画、雕塑、摄影、中国画、书法学专业。 |
| 通用技术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育技术学、计算机应用技术、机械类专业。 |
| 信息技术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教育技术学、网络工程、软件工程、数字媒体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
| 烹饪 | 烹饪与营养教育、烹饪与餐饮管理专业 |

附件3：

2021年嘉善县教育系统优先招聘教师报名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应聘岗位 |  | | | 岗位代码 | |  | | | | 照 片 | | | | | | |
| 身份证号 |  | | | 姓名 | | |  | | |
| 政治面貌 |  | | | 民族 | | |  | | |
| 学历 |  | | | 学位 | | |  | | |
| 性别 |  | | | 户籍地 | | |  | | | 生源地 | | | | |  | |
| 毕业院校 |  | | | 毕业时间 | | |  | | | 所学专业 | | | | |  | |
| 联系电话 |  | | | 邮箱 | | |  | | | | | | | | | |
| 是否师范类 |  | | | 教师资格种类 | | |  | 教师资格取得时间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学习经历 | 学历 | 学习开始时间 | 学习结束时间 | 学校 | | | 所学专业 | | 是否  全日制 | | 是否  师范类 | | | 本科  是否  一本 | | 是否  双一流  高校 |
| 初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经历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工作单位 | | | | | | | 所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核人 |  | |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此页无正文）

━━━━━━━━━━━━━━━━━━━━━━━━━━

抄送：市教育局，县府办，县编委办，县人力社保局。

━━━━━━━━━━━━━━━━━━━━━━━━━━

嘉善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2月10日印发

━━━━━━━━━━━━━━━━━━━━━━━━━━